

# 臺北市114年度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職前訓練實施計畫

## 一、 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
-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
- (三)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 二、 目的：

- (一)提升本市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以下稱助理人員）對身心障礙學生特質之專業知能。
- (二)促進本市助理人員瞭解工作職責與實務現況，以具備協助特教學生校園生活自理、上下學及其他校園生活支持性服務之能力。
- (三)協助本市助理人員掌握教學訊息，並以團隊合作精神，輔助教師之教學、評量及相關人力支援需求事項。

## 三、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四、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 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 五、 辦理期程：114年7月3日（星期四）至114年7月10日（星期四），不含六、日，共計6日36小時。

## 六、 研習對象：本研習為調訓類，請尚未參加過此研習之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之助理人員務必參加。

## 七、 報名作業：

(一)報名區間：請於114年6月9日（星期一）至114年6月16日（星期一）。

(二)報名方式：應完成「網路報名」及「資料填寫」後始完成報名作業。

1. 網路報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研習報名（網址：  
<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study>）。

2. 資料填寫：至本中心 Google 表單填寫報個人資料，以為通知及核對使用，請務必填寫正確，以避免影響個人權益。（網址：  
<https://forms.gle/coqbeCtrUZsPtoyNA>）。

(三)錄取順序：依照「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順序，優先錄取目前服務本市各級學校之助理人員，因研習場地限制，本職前訓練至多錄取80名。

(四)錄取確認：本中心將於114年6月23日（星期一）中午後，以電子郵件寄發錄取通知，請自行查閱個人報名時所登載之電子郵件信箱，或至本中心網站（<https://tnsrc.tp.edu.tw/>）查詢錄取名單，以確認能否參與本職前訓練。

## 八、 研習地點與設備：

(一)研習採實體課程於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辦理，課程期間採依號入座，不定時點名。

(二)課堂評量以線上測驗進行，請自行準備可上網之資訊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並於課前詳閱「參與課程配合事項」之說明，以利課程參與。

九、課程內容：實體課程36小時

1.課程日期：114年7月3日（星期四）

| 時間          | 內容/講題            | 講師/單位              |
|-------------|------------------|--------------------|
| 8:30~8:50   | 報到               |                    |
| 9:00~12:00  | 教師助理與<br>特教教師之合作 | 西區特教資源中心<br>黃明雄 教師 |
| 12:00~13:00 | 午餐時間             |                    |
| 13:00~16:00 | 情緒行為正向支持策略       | 東區特教資源中心<br>姚惠馨 教師 |
| 16:10~16:40 | 線上評量             | 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
| 16:40       | 簽退               |                    |

2.課程日期：114年7月4日（星期五）

| 時間          | 內容/講題                       | 講師/單位                                      |
|-------------|-----------------------------|--------------------------------------------|
| 8:30~8:50   | 報到                          |                                            |
| 9:00~12:00  | A 隊：35-45人（分4組）<br>輔具實務操作演練 | 楊書菱、張寶方、邱乃浩及<br>蔡佳芸等4位物理治療師<br>地點：本校一樓活動中心 |
|             | B 隊：35-45人<br>外埠參訪          | 內政部多功能輔具資<br>源整合推廣中心                       |
| 12:00~13:00 | 午餐時間                        |                                            |
| 13:00~16:00 | 自閉症學生特質                     | 臺北市西區特教資源中心<br>顏瑞隆 主任                      |
| 16:10~16:40 | 線上評量                        | 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
| 16:40       | 簽退                          |                                            |

3.課程日期：114年7月7日（星期一）

| 時間          | 內容/講題                       | 講師/單位                                      |
|-------------|-----------------------------|--------------------------------------------|
| 8:30~8:50   | 報到                          |                                            |
| 9:00~12:00  | B 隊：35-45人（分4組）<br>輔具實務操作演練 | 楊書菱、張寶方、邱乃浩及<br>蔡佳芸等4位物理治療師<br>地點：本校一樓活動中心 |
|             | A 隊：35-45人<br>外埠參訪          | 內政部多功能輔具資<br>源整合推廣中心                       |
| 12:00~13:00 | 午餐時間                        |                                            |
| 13:00~15:00 | 教師團隊運作機制                    |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br>林泳鉉 教師                     |
| 15:00~15:10 | 休息時間                        |                                            |
| 15:10~16:00 | 服務紀錄表填寫說明                   | 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

| 時間          | 內容/講題 | 講師/單位       |
|-------------|-------|-------------|
| 16:10~16:40 | 線上評量  | 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
| 16:40       | 簽     | 退           |

4.課程日期：114年7月8日（星期二）

| 時間          | 內容/講題               | 講師/單位                     |
|-------------|---------------------|---------------------------|
| 8:30~8:50   | 報到                  |                           |
| 9:00~12:00  | 物理治療基本理論、物理治療與學生之關係 | 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br>李詠慈 物理治療師 |
| 12:00~13:00 | 午餐時間                |                           |
| 13:00~14:30 | 視障學生日常照顧            | 社團法人中華定向行動學會<br>林宜靜 定向行動師 |
| 14:30~14:40 | 休息時間                |                           |
| 14:40~16:10 | 聽障學生之協助與輔導          | 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br>何佩蓉 主任     |
| 16:20~17:00 | 線上評量                | 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
| 17:00       | 簽                   | 退                         |

5.課程日期：114年7月9日（星期三）

| 時間          | 內容/講題              | 講師/單位                                     |
|-------------|--------------------|-------------------------------------------|
| 8:30~8:50   | 報到                 |                                           |
| 9:00~12:00  | 從學生需求看職能治療與學生之關係   | 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br>王晴瓏 組長                    |
| 12:00~13:00 | 午餐時間               |                                           |
| 13:00~16:00 | 脊柱裂學童合併內部器官障礙支持與協助 | 台灣脊柱裂守護協會<br>陳宏志 理事長<br>陳信宏 醫師<br>黃婉如 心理師 |
| 16:10~16:40 | 試卷及線上評量            | 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
| 16:40       | 簽                  | 退                                         |

6.課程日期：114年7月10日（星期四）

| 時間          | 內容/講題                   | 講師/單位                     |
|-------------|-------------------------|---------------------------|
| 8:30~8:50   | 報到                      |                           |
| 9:00~12:00  | 餵食與噎咳之問題處理<br>語言治療與學生需求 | 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br>游庭語 語言治療師 |
| 12:00~13:00 | 午餐時間                    |                           |
| 13:00~16:00 | 癲癇學生照護                  |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br>王中豪 醫師        |
| 16:10~16:40 | 試卷及線上評量                 | 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
| 16:40       | 簽                       | 退                         |

十、參與課程配合事項：

- (一)依號入座後請掃 QRcode 填表單簽到，以利核對出缺席給予研習時數。
- (二)參與課程時，依授課講師要求禁止錄音、錄影、照相、側拍，或將課程、評量等資訊分享他人或公開傳播，以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智慧財產權等相關法令，如有上述情形者將無法取得研習時數證明。
- (三)講師開始授課後，請將手機調為振動或靜音，勿干擾課程進行，如有問題發問或講師詢問問題，回應前請取得講師同意後再發言。
- (四)每日課程測驗注意事項：
  - 1. 需攜帶可自行上網之資訊設備，中心無法提供 WIFI。
  - 2. 電腦版操作：打開網頁瀏覽器，輸入（現場發給網址）網址，即可進入 google 表單填答測驗。
  - 3. 手機及平板電腦操作：於現場掃 QRCode，使用 google 表單填答測驗。
  - 4. 試卷評量請以不可擦拭筆作答，字跡勿潦草需可辨識。
  - 5. 評量時間為每日課程結束後，測驗時間為30-40分鐘（視當日課程安排為主），測驗科目為當日課程。
  - 6. 若有作弊行為該科以0分計算。
- (五)補考時間：114年7月11日（星期五）下午1點至3點。（地點另行 MAIL 通知）
- (六)每日請務必完成成效評量、研習意見調查表及簽退後使得離開。

十一、注意事項：

- (一)完整參與全部課程，並通過每堂課之成效評量者，方能取得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發之36小時研習證明。
- (二)凡下列情形，本中心不予核發該堂次課程研習時數：
  - 1. 本中心將落實執行簽到退作業，研習期間遲到或早退超過10分鐘者，該堂課不核予研習時數。
  - 2. 每日課程結束後辦理成效評量，評量結果未達70分者請於規定時間內補考，補考未通過者，該堂課不核予研習時數。
- (三)因故缺席、遲到或未通過成效評量，致未取得研習時數之課程，請於115年度進行該堂次課程補訓；仍為取得研習時數者，應自116年度起參與重訓。
- (四)未獲錄取之助理人員請勿自行前往，並禁止攜眷參與。
- (五)研習時數證明請妥善保管勿遺失或損毀，證明無法補發，僅能重訓重新取得證明。
- (六)研習期間提供參與整日研習者中午餐食（報名時 google 表單內填選）。
- (七)敬請配合防疫措施，有發燒或患流行性感冒時煩請佩戴口罩，造成不便尚祈見諒。
- (八)配合市府「臺北市政府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執行要點」，參與學員請自備環保杯。

十二、若需特殊相關服務（如手語翻譯員等），請於114年6月25日（星期三）前，電洽北區特教資源中心輔具管理組黃老師（聯絡電話：(02) 2874-9117轉1603）。

十三、經費來源：由北區特教資源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 十五、交通方式

(二)因場地有限，無法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四)如必須開車者請將愛車停至臺北市立大學停車場，並自行付費。

